

晋市环发〔2021〕127号

晋城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申请增加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的请示

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近年来，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形势严峻，环境质量改善压力持续加大，生态环保工作任务日益繁重。机构改革和垂直管理改革后，我局整合了原市环保局职责和市发改委、市水务局、原市国土局、原市农委部分职责，并将县级生态环境分局作为派出机构，由此所承担的生态环境业务、人事、财务等工作任务更加繁重艰巨，但我局目前核定行政编制20名，实有行政人员15名，行政工勤2名，人员严重不足。为保障我市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

作需要，现请贵局统筹安排，为我局选派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。
特此请示。

晋城市生态环境局

2021年6月28日

（此件不公开）